高雄市第3屆岡山區協和里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歷

第一百零三條 意圖漁利,包攬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片

相

號次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岡山區選務作業中心

見

政

高雄市第3屆岡山區協和里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經

1. 協和宮理事長。甲級電匠考驗合

歷

		呂煌龍	40年06月06日	男	高雄市	無	高職畢業	2. 協和性區第4、5、8屆理事長 3. 岡山鎮調解委員會第28屆委員 4. 岡山鎮調解委員會第29至32屆主席 (23年) 5. 岡山鎮里長服務促進會理事長 6. 協和里第10、13、15、16、17、18 屆里長 7. 高雄縣市会供協和里第1、2屆里長	高雄市政府辦理八七期重劃工程、 2. 致遠路通往彌陀區道路排水問題。 3. 巨輪路往致遠路路面整修工程問題 4. 辦理學子獎助金、營養午餐、日間 5. 辦理健保醫療、生育、喪葬之補助 6. 辦理空軍機場航空噪音防治經費之 7. 加強環境清潔、定期消毒降低病媒 8. 加強警民聯防,維護社里治安。 9. 強化里鄰社區互助,同心協力、提	題。 引照顧之關的 力。 と補助。 其蚊蟲滋生	懷活動。 ,維護里民優質環	境生活。	
2		邱朝雄	54年01月10日	男	臺灣省臺東縣	無	高雄市岡山區立德商業職業學校畢	高雄市體育會自由車委員會主委 高雄市東區獅子會08-09會長 贊助高市自由車隊掛名申騰美利達 申騰美利達自由車隊領隊 創世紀獅子會創辦人	一. 居住安全 1. 建立更完善之監視系統。 2. 與派出所配合加強各巷道之巡邏。 3. 易肇事路段,設置減速標線或減速丘。 二. 社區福利計劃 積極與社區發展協會互動,擴大舉辦重大節日聯誼活動,讓里民共享社區福利。 三. 成立協和關懷基金會 1. 協助推廣成立緊急急難救助金機制。 2. 協助推展社區關懷據點及各項福利政策。 3. 加強關懷照護弱勢團體。 四. 協助推動協和宮各項會務與活動			利。	
3		吳 清 朝	41年08月20日	男	高雄市	無	國中畢業	町峰派出所義警30年。	一、竭誠服務鄉里。 二、追求里民福利,創造最佳居住環	境。			
(二) 是 1. 2. 3. 4. 5. 6. 7. 《 2.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3. 4. 5. 6. 7. 《 5. 6. 7. 8. 9. 数量, 是 2. 数量, 是 2.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4. 5. 6. 7. 8. 9. 数量, 是 3. 数量,	百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星)	十段制定,即有多色,全色,全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大色	四百名 具,势,人里。	是我们在一个大孩子,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百計 山 住,員選 在退 選下 後 職無 医圆圆型 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曹於 自 皆 民第二之人, 要 不好 軍 一	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 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 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 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 线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 :: 」字樣。 」字樣。 」字樣。 」 」 」 」 」 」 」 」 」 」 」 」 」 」	第一百零五條 第一百零五條 第一百零五條 第二百零五條 第二百零五條 第二百零五條 第二百零五條 第一百零五條 第一百零五人條 第一百零五 第一百零五 第一百零五 第一百零五 第一百十二條 第一百十二條 第一百十二條 第一百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二條 第一百十十五條 第一百十十十 第一百十十十 第一百十十十 第一百十十十 第一百十十十 第一百十十十 第一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十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四十 第一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百	第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或有第六十五條第一項各款 建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退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 別情事之一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一年以下有期徒 被罷免人、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之朋 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候選人從事競選活動,將 護職出場外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 引。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 專票而抑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匭、選舉 一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八十六條第 一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 持關媒體。 一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所臺幣二 持關媒體。 一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所臺幣二 持關媒體。 一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所臺幣二 持國與定 一個關於第五十一條規定於廣告中載明或敘明刊 一個開於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三 一個開於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至 是或刑法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至 是或刑法第一百四十二條或第一百四十五條或第一百四十五條立 持四廣五十五十二條。第二十五條或第一百四十五條立 一百萬元以下罰鍰。 一百萬元以下司稅 一百五歲一以下司稅 一百五歲一以上之刑而之 一百五歲一以上之刑而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五之之, 一百元以下司。 是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百元以下罰金。 是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百元以下罰金。	情以刑 及是幣制 票 二 十有播 罰規 十 ,月 處、條 條定 之宣實 。 人發司結條, 他 其 行 以,事 下、 幾人一止 、 項 萬期者 鍰定 六 處內 斷第至、處 罪告後 是告警 一然 票 投 下處 一 金役 關執五仍 免 第 以刑姓 違併 第 臺首 十一 二。 ,奪通 舉訴察 項停 權 票 期年 不 。或 辨職元續 票 三 上;名 反處 二 幣者 八百 百 加公知 ,、人 至止 者 或 權 徒以 不 经 利 事務以潰 選 項 三维, 第 到 款 五, 除四 七 重權各 由自真 第 明 , , , , , , , , , , , , , , , , , ,	京東 大田 一	年以下有期徒刑、 以人 者五 罰 輕 第, 方 國 與 以人 者五 罰 輕 第, 方 國 與 以人 者五 罰 輕 第, 方 國 與 以人 者五 罰 輕 第, 在 下 下之 第一 , 一 下之 第一 , 得 所之 第一 , 得 所之 原 , 得 所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不	了。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第一百零二條	使。	以上七年以7 豊或機構,假	下有期徒刑, 最借捐助名義	併科新臺幣 ,行求期約	6一百萬元以」 1或交付財物或	上一千萬元以 战其他不正利		行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0304 協和里活動中心東側	投開票所地址 高雄市岡山區協和里協和街64號	所屬村里 協和里	所屬鄰別	原住民所屬村里	備註

檢學 賄選要勇敢, 政治清明有期盼

0304

0305

0306

協和里活動中心東側

協和里活動中心西側

協和里辦公處

高雄市岡山區協和里協和街64號

高雄市岡山區協和里協和街64號

高雄市岡山區協和里協和街66號

協和里 1-7

協和里 8-14

協和里 15-22

協和里